

2023 年度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研究拟订全区文化、文物、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政策措施。

（二）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体育事业、体育产业和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四）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和群众体育发展，推进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领域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惠民工程，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旅游、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五）指导、推进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领域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智慧文体旅发展。

（六）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融合发展。

（七）管理全区重大文化、体育活动，指导区级重点文化

设施建设、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及其监督管理，承担城市形象推广相关工作，具体负责全区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和品牌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市场推广和对外合作，制定全区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乡村旅游、红色旅游、商务会展旅游。

（八）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经营和服务质量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负责全区体育彩票发行管理，负责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领域安全与应急救援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

（九）负责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区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负责全区文化遗产管理，承担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及后期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十一）指导、推进全区文物事业发展，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协调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组织和指导文物考古工作，负责全区博物馆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对全区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负责对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进行监管，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

（十三）指导、管理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开展广播电视领域对外合作与交流，组织大型文化、旅游和体育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

（十四）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确定运动项目设置和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组织参加和承办重大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组织开展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发展体育教育，制定并实施体育培训规划等体育相关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要求，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切实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深化“不见面审批服务”，实现“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全面提升审批服务便民化水平，不断优化我区营商环境。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建科、安全应急与法规科、公共服务科（文艺和群众体育科）、产业发展科、文旅推广科、市场管理科、文化遗产科、全域旅游促进科、体育竞技科、广播电视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江宁区全域旅游服务中心，南京市江宁区体育运动中心，南京市江宁区青少年业余体校，南京市江宁区文化馆，

南京市江宁区图书馆，南京市江宁区群艺馆，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南京市江宁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9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南京市江宁区全域旅游服务中心，南京市江宁区体育运动中心，南京市江宁区青少年业余体校，南京市江宁区文化馆，南京市江宁区图书馆，南京市江宁区群艺馆，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南京市江宁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江宁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示范区的关键之年。我们将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出的决策部署，以现代化的理念、标准和思路积极展开文体旅探索实践，推进文体旅事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1. 聚焦党建引领，助力营造学习氛围。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链条，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激发干事创业的政治担当。坚持党旗飘在一线、堡垒筑在一线、党员冲在一线，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打造一批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的“四强”党支部，切实加强党员干部能力建设，锤炼担当干事的“宽肩膀”“铁肩膀”，更好地用“党建赋能”保障文体旅高质量发展。精心组织好党的

二十大主题文旅活动，助力营造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浓厚氛围，创作打磨提升主题艺术精品，组织创作现实题材舞台艺术作品和优秀美术书法作品，采取线上线下融合方式，高水平举办展演展览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

2. 聚焦品质提升，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做好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复核工作。聚焦品质提优、空间提靓、功能提升，做好百家湖文化中心（江宁美术馆）的开放运营工作，配合相关单位做好图书馆新馆、文化馆新馆设计建设工作。提升“十分钟体育健身圈”建设，推动全民健身设施补齐短板、优化结构、提升效率，推动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社会足球场、灯光球场、社区大众健身房等设施建设。推动“江宁之春”群众文化活动提档升级，探索公共文化服务“江宁模式”，加大省市优质精品剧目及优秀文艺团队引进力度，开辟公共文化服务新空间，提升文化活动品质内涵，全年举办各类文体活动不少于 1000 场次。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贯开展文艺精品创作，力争摘得国家级、省级奖项，组织相关文艺作品深入基层进行巡演、巡展。

3. 聚焦行业复苏，充分激发消费活力。加力推动文旅行业恢复发展、文旅市场全面复苏，持续开展“江宁四季”文旅产品推广发布活动，探索江宁旅游联卡发行销售，为旅游行业复苏注入新的活力。持续推进文体旅各类企业品牌创建工作，指导推进百家湖 1912 创建省级旅游休闲街区，培育 1-2 家市级以

上工业旅游区。做好省市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指导汤山旅游度假区创建“中国体育旅游精品项目”。加强对 6 个 A 级景区的规范化管理，督促各景区不断提升服务品质和服务质量，创新品类开展露营、演艺、游乐、夜游等新产品、新项目。开展国家级、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创建工作，争创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 1 家，建设乡村旅游厕所 6 座。推动旅游民宿行业提档升级，高质量发展，组织精品民宿质量评定，争创国家级等级民宿，常态化开展旅游民宿宣传推广、技能培训活动，举办旅游民宿创意设计大赛。

4. 聚焦保护传承，活化利用文化遗产。梳理全区长江文化、海丝文化、红色文化资源，主动谋划、积极配合做好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南京段、扬子江世界级城市休闲旅游带建设，突出有内涵、有载体、可感知，推动中华文脉守护传承形成更多标志性成果。根据文物保护与利用规划，组织实施年度文化遗产修缮保护利用项目，完成湖熟文化代表性遗址——梁台遗址本体保护与环境整治工程；完成洪保墓纪念馆布展陈列、横山县抗日民主政府旧址本体修缮及展陈提升、前杨柳村民居本体修缮、过探先墓本体保护与环境整治等一批重点文物保护与利用项目。以群众喜闻乐见、更接地气的方式讲好文化遗产故事，充分发挥钱家渡“无限定空间非遗进景区”示范项目创建成效。

5. 聚焦安全发展，高效推进行业治理。毫不放松抓好文化和旅游领域疫情防控，因时因势优化调整行业疫情防控措施，

严格落实好各类设施、场所、活动等防控要求，有效阻断疫情通过文化和旅游途径传播扩散。在强化文旅市场质量和安全监管上持续发力，抓好文体旅广电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持续优化文旅市场环境。加强文体旅市场巡查执法力度，发挥“以法促安”效能，开展无证照经营、低价游、预付卡等各类专项整治，依法查办违法违规案件。针对行业领域新增的棋牌室（麻将馆）、非学科类教育培训机构等新业态，压实行业监管属地责任，加强行业监管，探索多部门联合执法监管机制，形成管理合力。扩大数字技术在文体旅领域广泛运用，大力发展数字文化和智慧旅游，加强文体旅行业全链条监管，更好运用数字技术赋能文体旅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906.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272.2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8.45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51.4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4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4.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40.0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178.86	本年支出合计	17,178.8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178.86	支出总计	17,178.8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7,178.86	17,178.86	15,906.66			1,272.20											
051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17,178.86	17,178.86	15,906.66			1,272.20											
051001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12,367.40	12,367.40	12,267.40			100.00											
051002	南京市江宁区全域旅游服务中心	113.10	113.10	113.10														
051003	南京市江宁区体育运动中心	218.33	218.33	218.33														
051004	南京市江宁区青少年业余体校	484.81	484.81	484.81														
051005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馆	694.61	694.61	664.61			30.00											
051006	南京市江宁区图书馆	686.97	686.97	656.97			30.00											
051007	南京市江宁区群艺馆	774.00	774.00	574.00			200.00											
051008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413.53	413.53	401.33			12.20											
051009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1,426.11	1,426.11	526.11			90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7,178.86	5,978.66	11,200.20			
205	教育支出	8.45	8.45				
20508	进修及培训	8.45	8.45				
2050803	培训支出	8.45	8.4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51.48	3,251.28	11,200.2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656.42	2,486.22	10,170.20			
2070101	行政运行	1,495.30	1,495.3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0		350.00			
2070104	图书馆	378.96	378.96				
2070109	群众文化	626.90	536.90	9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805.26	75.06	9,730.20			
20702	文物	1,328.55	328.55	1,0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328.55	328.55	1,000.00			
20703	体育	466.51	436.51	3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332.34	302.34	3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4.17	13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45	60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45	604.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27	113.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2	26.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0.05	310.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01	155.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41	17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41	174.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88	6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53	107.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0.07	1,940.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0.07	1,940.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5.38	445.3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4.69	1,494.69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906.66	一、本年支出	15,906.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906.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8.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179.2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4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4.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940.0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5,906.66	支出总计	15,906.6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906.66	5,978.66	5,526.92	451.74	9,928.00
205	教育支出	8.45	8.45		8.45	
20508	进修及培训	8.45	8.45		8.45	
2050803	培训支出	8.45	8.45		8.4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179.28	3,251.28	2,807.99	443.29	9,92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384.22	2,486.22	2,144.93	341.29	9,898.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495.30	1,495.30	1,278.36	216.94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0				350.00
2070104	图书馆	378.96	378.96	322.68	56.28	
2070109	群众文化	626.90	536.90	479.54	57.36	9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533.06	75.06	64.35	10.71	9,458.00
20702	文物	328.55	328.55	283.17	45.38	
2070204	文物保护	328.55	328.55	283.17	45.38	
20703	体育	466.51	436.51	379.89	56.62	3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332.34	302.34	264.56	37.78	3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4.17	134.17	115.33	18.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45	604.45	60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45	604.45	604.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27	113.27	113.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2	26.12	26.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0.05	310.05	310.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01	155.01	155.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41	174.41	17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41	174.41	174.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88	66.88	6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53	107.53	107.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0.07	1,940.07	1,940.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0.07	1,940.07	1,940.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5.38	445.38	445.3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4.69	1,494.69	1,494.69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78.66	5,526.92	451.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57.69	4,857.69	
30101	基本工资	743.98	743.98	
30102	津贴补贴	2,064.15	2,064.15	
30103	奖金	786.80	786.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0.05	310.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01	155.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4.41	174.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91	25.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5.38	445.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00	15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1.74		451.74
30201	办公费	147.59		147.59
30202	印刷费	0.94		0.94
30205	水费	5.55		5.55
30206	电费	24.66		24.66
30207	邮电费	24.06		24.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21		33.21
30211	差旅费	13.78		13.78
30213	维修（护）费	42.62		42.62
30215	会议费	1.60		1.60
30216	培训费	8.45		8.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8		2.08
30228	工会经费	27.35		27.35
30229	福利费	6.10		6.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3		17.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3		55.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9		40.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9.23	669.23	
30301	离休费	53.37	53.37	
30302	退休费	603.77	603.77	

30305	生活补助	11.94	11.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0.1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906.66	5,978.66	5,526.92	451.74	9,928.00
205	教育支出	8.45	8.45		8.45	
20508	进修及培训	8.45	8.45		8.45	
2050803	培训支出	8.45	8.45		8.4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179.28	3,251.28	2,807.99	443.29	9,92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384.22	2,486.22	2,144.93	341.29	9,898.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495.30	1,495.30	1,278.36	216.94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0				350.00
2070104	图书馆	378.96	378.96	322.68	56.28	
2070109	群众文化	626.90	536.90	479.54	57.36	9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533.06	75.06	64.35	10.71	9,458.00
20702	文物	328.55	328.55	283.17	45.38	
2070204	文物保护	328.55	328.55	283.17	45.38	
20703	体育	466.51	436.51	379.89	56.62	3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332.34	302.34	264.56	37.78	3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4.17	134.17	115.33	18.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45	604.45	60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45	604.45	604.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27	113.27	113.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2	26.12	26.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0.05	310.05	310.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01	155.01	155.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41	174.41	17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41	174.41	174.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88	66.88	6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53	107.53	107.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0.07	1,940.07	1,940.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0.07	1,940.07	1,940.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5.38	445.38	445.3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4.69	1,494.69	1,494.69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78.66	5,526.92	451.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57.69	4,857.69	
30101	基本工资	743.98	743.98	
30102	津贴补贴	2,064.15	2,064.15	
30103	奖金	786.80	786.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0.05	310.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01	155.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4.41	174.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91	25.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5.38	445.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00	15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1.74		451.74
30201	办公费	147.59		147.59
30202	印刷费	0.94		0.94
30205	水费	5.55		5.55
30206	电费	24.66		24.66
30207	邮电费	24.06		24.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21		33.21
30211	差旅费	13.78		13.78
30213	维修（护）费	42.62		42.62
30215	会议费	1.60		1.60
30216	培训费	8.45		8.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8		2.08
30228	工会经费	27.35		27.35
30229	福利费	6.10		6.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3		17.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3		55.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9		40.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9.23	669.23	
30301	离休费	53.37	53.37	
30302	退休费	603.77	603.77	
30305	生活补助	11.94	11.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0.15	
-------	-------------	------	------	--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1	0.00	17.43	0.00	17.43	2.08	1.60	8.45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22.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44
30201	办公费	65.49
30205	水费	2.39
30206	电费	10.62
30207	邮电费	13.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23
30211	差旅费	8.50
30213	维修（护）费	8.82
30215	会议费	1.30
30216	培训费	5.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0228	工会经费	12.77
30229	福利费	2.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192.74				1,192.74
货物					4.74				4.74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4.74				4.74
	正常办公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				3.50
	正常办公经费	办公费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正常办公经费	办公费	办公椅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4				0.64
工程					700.00				700.00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700.00				700.00
	2022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委托业务费	文物保护建筑修缮	分散采购	700.00				700.00
服务					488.00				488.00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488.00				488.00
	2022 其他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委托业务费	物业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100.00				100.00
	2022 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委托业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100.00				100.00
	2022 民宿产业与文旅融合发展资金	委托业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288.00				288.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7,178.8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661.9 万元，减少 3.7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7,178.8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7,178.8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906.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4.1 万元，减少 1.33%。主要原因是文化馆、图书馆建设专项资金、民宿产业与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27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47.8 万元，减少 26.03%。主要原因是考古勘探专项资金减少。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7,178.8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7,178.86 万元。

（1）教育支出（类）支出 8.45 万元，主要用于培训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7.44 万元，减少 67.3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影响及根据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公用经费，开展各行业、各类别的培训次数及人次减少。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14,451.48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民宿产业与文旅融合发展、旅游产业发展、群众体育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623.13 万元，减少 4.13%。主要原因是文化馆、图书馆两馆建设专项资金、民宿产业与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04.4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0.76 万元，增长 3.5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正常晋升工资从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74.4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41 万元，减少 0.8%。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有 8 名人员退休，在职职工医疗缴费基数减少从而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940.0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0.68 万元，减少 2.05%。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有 8 名人员退休从而使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7,178.8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7,178.8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906.66 万元，占 92.5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272.2 万元，占 7.41%；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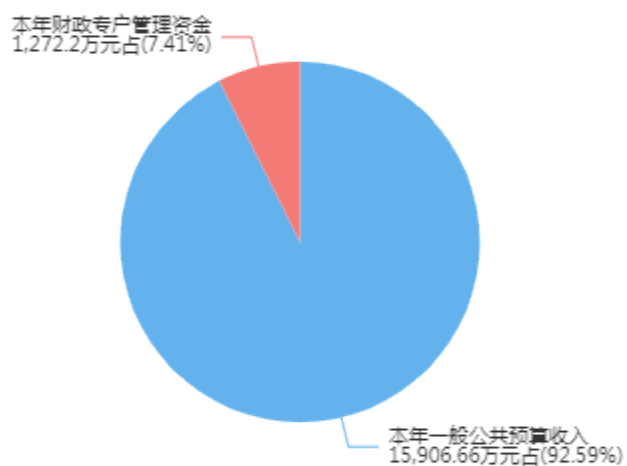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7,178.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78.66 万元，占 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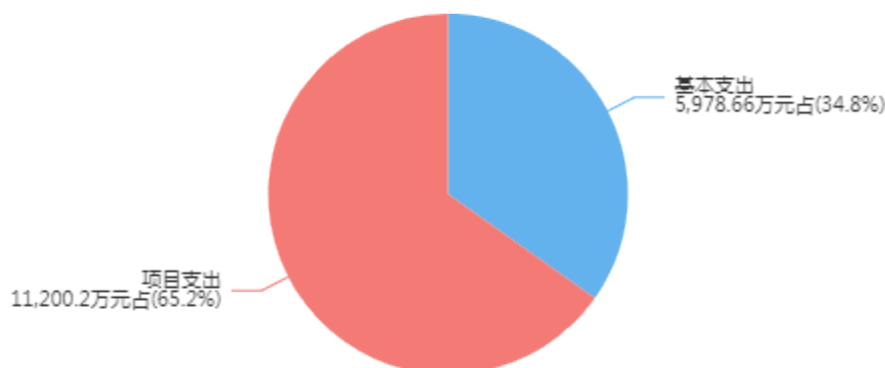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1,200.2 万元，占 65.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906.6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14.1 万元，减少 1.33%。主要原因是文化馆、图书馆两馆建设专项资金、民宿产业与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5,906.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5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4.1 万元，减少 1.33%。主要原因是文化馆、图书馆两馆建设专项资金、民宿产业与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减少。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 8.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44 万元，减少 67.3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受新冠肺炎疫情

情防控影响及根据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公用经费，开展各行业、各类别的培训次数及人次减少。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49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7.48 万元，减少 13.71%。主要原因是局本级有 3 名行政人员退休、1 名行政人员调出，相应的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及公用支出减少。

2. 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0 万元，减少 27.08%。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的机构运行保障经费减少。

3. 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支出 378.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45 万元，增长 4.54%。主要原因是图书馆在职人员正常晋升工资支出增加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4. 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 62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09 万元，减少 8.88%。主要原因是文化馆、群艺馆中有 5 名事业人员退休从而相应人员、公用支出减少。

5.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 9,533.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00.26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本年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安排在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中。

6. 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 328.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84.42 万元，减少 74.98%。主要原因是本年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安排在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中。

7. 体育（款）群众体育（项）支出 332.34 万元，与上年相比

增加 13.76 万元，增长 4.32%。主要原因是本年青少年业余体校在职人员正常晋升工资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8. 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支出 134.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9 万元，增长 5.66%。主要原因是本年体育运动中心在职人员正常晋升工资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13.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79 万元，增长 23.82%。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新增 3 名行政退休人员，从而行政单位离退休费用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6.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6 万元，增长 11.82%。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新增 5 名事业退休人员，从而事业单位离退休用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310.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 万元，减少 0.8%。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有 8 名人员退休，从而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55.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9 万元，减少 0.83%。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有 8 名人员退休，从而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减少。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66.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 万元，减少 2.31%。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有 3 名行政人员退休，从而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07.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7 万元，增长 0.1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事业单位人员正常晋升工资及相应的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45.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11 万元，减少 6.33%。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有 8 名人员退休、1 人调出，从而使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494.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57 万元，减少 0.7%。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较上年 8 名人员退休、1 人调出，从而使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978.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26.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5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

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906.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4.1 万元，减少 1.33%。主要原因是文化馆、图书馆建设专项资金、民宿产业与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978.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26.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5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4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9.34%；公务接待费支出 2.0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6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7.43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7.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根据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用支出，减少公务用车使用，节约资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根据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用支出，减少公务接待支出，节约资金。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6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根据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用支出，减少各类会议支出，节约资金。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8.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根据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用支出，减少各类业务及行业培训支出，节约资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22.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3 万元，减少 1.08%。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根据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用支出，减少机关运行支出，节约资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192.7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7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70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488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5,906.66 万元；本部门共 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92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

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